

楊
勇
著

楊勇學術論文集



中華書局

楊
勇
著

楊勇學術論文集

中華書局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楊勇學術論文集/楊勇著. - 北京:中華書局,2006
ISBN 7-101-05265-7

I. 楊… II. 楊… III. ①楊勇 - 文集②中國 - 古代史 - 六朝時代 - 文集 IV. K237.07 - 53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6)第 099894 號

責任編輯：俞國林

楊勇學術論文集

楊 勇 著

*

中華書局出版發行

(北京市豐臺區太平橋西里 38 號 100073)

<http://www.zhbc.com.cn>

E-mail: zhbc@zhbc.com.cn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廠印刷

*

850×1168 毫米 1/32 · 17% 印張 · 2 插頁 · 380 千字

2006 年 9 月第 1 版 2006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數:1 ~ 2500 冊 定價:38.00 元

ISBN 7-101-05265-7/I · 733



與錢穆先生合影



與饒宗頤先生合影

前 言

本書所收論文十七篇，都是我一九五五年入大學新亞書院以後，以至於今的一些學術論文，散於各種學術期刊而加以蒐集的；其中《略論玄學之成因》一文是新作，未曾發表過。今皆分類編次於此，以見我以往學術活動的一斑。本前言所述，不過略抒各文當時構思之動機及文章的結論而已。尚有十數篇因與此書體例不同，未有列入，當另行印存。

—

《影宋本晦庵朱侍講先生韓文考異補正》一文，是我一九五九年新亞書院中文系的畢業論文，由系主任黃華表師指導完成；而作文動機，則起於院長錢賓四師之《朱子與校勘學》一文。錢師此文，歷舉涵芬樓影宋本之殘缺訛謬，顧未及一一舉正，適本年度黃華表師開《韓文》一科，參考書中，有《世綵堂本昌黎先生集》、《王伯大本朱文公校昌黎先生集》、《東雅堂本昌黎先生集》、《涵芬樓影宋本魏仲舉五百家註音辯昌黎先生集》及《影宋本晦庵朱侍講先生韓文考異》諸書，因即依錢師之意，鈎稽諸本之異同，撰為是篇，未必便足見文公原書之真面，庶幾資治《韓文》者之一助云爾。

文成，錢師取閱，大為讚賞，即向系主任黃華表師推薦，留我在中文系當助教，並把此文交與《新

亞學術年刊》第一期發表。我現在一字不動，原篇付印。此乃我學術論文的處女作，堪為紀念。其餘有關《韓文》諸文，是我研讀《朱子韓文考異》後的副產品，及我學習《韓文》的一點認識。一併發表，以供初學《韓文》者參考。

二

陶淵明詩，平淡自然，清新絕俗，其人亦如其詩，無半點塵染氣。六朝自魏以下，文尚華麗，故時人多重其人，其詩則自《蕭選》以後，才為人所讚揚。近人因詩題中有以干支紀年的地方，誤植了字，便標新立異，牽強附會，有陶公年齡七十六歲、六十歲、五十六歲、五十二歲及五十歲諸說之不同，弄得詩意顛倒，不能卒讀。於此，我特為探討，寫過《陶淵明年壽應為六十三歲考》、《陶淵明還舊居詩考釋》及《陶淵明年譜彙訂》諸文。或引詩以證事，或據事以釋詩，期使詩事吻合無間。證明接近陶公年代的《顏誄》、《蕭傳》、《宋傳》、《晉傳》等「宋元嘉四年，年六十二」說為屬實，其他諸說皆非是。

我注《陶詩》，則以為陶公固窮自守，艱貞不渝，觀生察物，既發於哀樂之情，長吟遠慕，乃由於大氣所鍾，故但體其縱浪大化之懷，或可得翹首遐觀之高致；若必人事鑿實以求，則不免固則高叟之論詩矣。此與考證年壽之法又有所不同也。

三

謝靈運一生雖然多彩多姿，但時人所重者，則是他的詩，所謂「文章之美，江左莫逮」是也。詩文之外，最見功德者，莫過於在永嘉郡守時為民造福的三件大事。勸民種桑織布一也；立學校命學仕講書二也；於白石造水庫利民灌溉三也。皆屬萬世之思，有遠大眼光。不沽名、不擾民，遊山玩水，而百姓也得以休養生息。如今溫州各地為置碑亭紀念者，仍有三十餘處。中山公園一帶風光秀麗，青草池、池上樓、東山書院處處有禽柳之變，與晚霞爭奇。舊時池上樓有聯云：「樓閣俯城隅，一角水嘉好山水；風流思太守，千秋康樂舊池塘。」人民傳誦不休，足見思慕之情也。

我寫《謝靈運年譜》，獨於永嘉一節，未及致意，於此補充，以見全備。

四

《洛陽伽藍記》，是一部記載洛陽城內城外大伽藍建置的書，書因文章秀逸而得名。《廣弘明集》云：「作者楊衒之見寺宇壯麗，損費金碧，王公相競，侵漁百姓，乃撰《洛陽伽藍記》，言不恤衆庶也。」《自序》又云：「歲次丁卯，重覽洛陽，城廓崩毀，宮室傾覆，寺觀灰燼，廟塔丘虛，以重增《麥秀》之感，恐後世無傳，故撰斯記。」則衒之作書之旨，於敘述洛陽伽藍之建造之美之外，似又有故國興亡之思，故作記之外，特於建寺者當代王公大臣對政事之存廢，尤為之詳，因此遂有夾叙夾議之

筆法，有正文子注之區分。我撰《洛陽伽藍記之旨趣與體例》一文，於此特三致其意，以爲可得銜之本意。其書組織之嚴密，體段之分明，實前無古人，可謂地志書之絕唱也。全書五卷，首序城門表，以城內始，次及城東、城南、城西、城北各爲一卷，由近而遠，脈絡整然。以明如隱堂本爲最古，亦最善，未爲後人所壞亂。書中有正文子注之別，識之者知其彼此，不識者則母子不分。趙宋以下，有欲爲之分別者，多不知體例所自，文章製裁，率意更改，雜亂無章。第五卷「惠生但使西域也」以下，更有以子注太長，疑作正文者，殊不知此與第四卷永明寺注「南中有歌營國」以下文體相類，銜之正以「《惠生行記》事多不盡錄，今依《道榮傳》、《宋雲家記》，故并載之，以備缺文」也。則其爲子注明矣。此皆前人所不知，不得不加以說明者。

五

《世說新語》是我一部用力較多的書，自一九五九年大學畢業後，至今五十年朝夕相處未間斷，先後寫過《世說新語書名、卷帙、版本考》、《世說新語劉孝標注釋例》、《清談對於佛學的影響》、《讀余嘉錫世說新語箋疏後敘》及《阿大爲謝安考》諸文。一九六九年九月整理全書出版，名曰《世說新語校箋》。凡校箋二千八百餘處，二十五萬字，頗爲海内外學者所讚賞，許爲「體大思精里程碑」之作。一九九〇年中大退休後，從容爲此書作修訂，又訂正九百餘處，新增三萬餘言。九七年冬完成，重版行世。於此同時，得通讀六朝重要典籍，發現清談原是談嘲，起自戰國初年之淳于髡滑稽，經楚

之優孟、秦之優旃、漢之東方朔、枚皋至魏而大盛，撰《清談之起源、原義、語言特色及其影響》一文，推翻了「清談出於清議」之舊說，建立了「清議出於清談」之新意。而《范滂傳》所謂「善善欲其清」，清流人之談者，更非清談之意也。為當代學術名公饒宗頤、柳存仁、余英時等大師所讚賞，許為「卓見」，最是難得。二〇〇三年秋月以後，復撰《略論玄學之成因》一文，二〇〇四年十二月完成。言玄學乃由才學演變而來，而才學則因章句之弊而生。漢武罷除百家，獨尊孔氏，五經興起，章句繁滋，而有一經說至百餘萬言，大師衆至千餘人之事，俗儒抱一經以為祿利之途，守文者便辭巧說，因有失真之弊，治章句者既無濟於世用，才學之士遂相應對立而生。刺激復古，尚古文而博學衆說，棄章句而非毀俗儒；既成顯學，互為題拂，共相褒重，竟成部黨。黨錮之後，高名善士多坐流廢，才學之士則人人自危，莫不鉗口與談政事，改言名理、玄理之學。至正始中王弼獨造「聖人體冲和以通無」之說，使天人之德合一，名教與自然之爭得息，解決了當時思想界之紛爭，造成「將無同」之局者，王弼一人之功也。簡言之，玄學實由才學演變而來。玄學之成因大略如此。

通讀右列諸文似有一共同點：即言必有據，事盡於言，未嘗稍為搪塞，自欺欺人。若謂有何發明，則亦如此而已。

公元一〇〇五年三月，楊勇識於香港之錦園。

目 錄

前 言	一
影宋本晦庵朱侍講先生韓文考異補正	一
朱子論韓愈文之氣勢	七六
朱子論韓愈文之文理	一〇〇
論韓愈之用字用韻與用俗語	一一〇
談文氣	一二七
論韓愈文之文氣	一四一
論韓愈文之體要爲錢賓四師九十壽	一五二
再論韓愈文之體要	一六五
陶淵明年壽應爲六十三歲考	一七四
陶淵明還舊居詩考釋	一九六
陶淵明年譜彙訂	二三三
	二六九

謝靈運年譜

三七〇

世說新語書名、卷帙、板本考

四三八

世說新語劉孝標注釋例

四五七

阿大爲謝安考

四七二

論清談之起源、原義、語言特色及其影響

——兼釋拙著《世說新語校箋》修訂本《序》

四八〇

略論玄學之成因

五二三

後記

五四五

余英時先生與作者手書

五四七

影宋本晦庵朱侍講先生韓文考異補正

前言

余撰此編之動機，起於院長錢賓四師《朱子與校勘學》一文，錢師此文，歷舉涵芬樓影宋本韓文考異之殘缺訛謬，顧未及一一舉正。適本年黃華表教授又開韓文一科，參考書中，指定世綵堂本昌黎先生集，王伯大本朱文公校昌黎先生集，東雅堂本昌黎先生集，涵芬樓影宋本魏仲舉五百家註音辯昌黎先生集，影宋本晦庵朱侍講先生韓文考異諸書，因即依錢師之意，鈎稽諸本之異同，撰爲是編，未必便足見文公原書之眞面，庶幾資治韓文者之一助云爾。

朱文公韓文考異原書，早經亡佚，清乾隆中，詔修四庫全書，僅見李光地之覆雕本，已不及見文公原書；李光地本，據四庫提要，乃從朱子門人張洽所校舊本翻雕，最爲精善，然卽李書，當時流行已寡，當世之治韓文者，雖無不知有文公之考異，固皆不及見文公之原書，并亦未見李光地之覆本，僅從徐時泰東雅堂一書，最多亦僅見王伯大之書（實爲其後坊刻之本）而已。直至民元（壬子）商務印書館（涵芬樓）影宋本出，而後始得見其書之大概，當時無錫孫毓修跋是書，謂「考異十卷，釐然具在，雖間有鈔補（指第一第二兩卷），然仍據宋本影寫，固完帙也」。又謂「考異猶是朱子原本，未爲王

伯大所亂，更是罕見」；初不知是書仍爲殘缺之本。至黃巖王棻一跋，但贊歎其爲宋本，無一語考證其得失。自是以後，以訛傳訛，至賓四師始發其覈。予小子因此啓示，不揣陋妄，嘗試鉤稽，知前人雖有存古之功，尚欠求真之意，然則豈非吾輩學子之後責乎。

朱文公韓文考異，原爲十卷，見四庫提要「原本韓文考異」條。今影宋本亦十卷，附刻於魏仲舉五百家註音辯之内，其行款不同，而字墨却爲一色，證是同時刻行者。魏仲舉之書，據孫毓修跋，據曝書亭集及天祿琳琅志，刻於宋慶元六年（寧宗卽位之第六年）。朱文公考異，成於晚年，文公卒於慶元五年，正爲仲舉五百家註刻行之前一年，坊賈以考異附入魏書，文公已不及見。後二十七年，爲寶慶三年（理宗卽位之第三年），王伯大以朱文公校昌黎先生集，刻於南劍州郡齋，遂以考異分附正集本文之下，以便省覽。又三十餘年，世綵堂校刻昌黎先生集，廖氏閩人，極尊朱子，其校註，雖雜採諸家，實以考異爲主。世綵堂本昌黎先生集，刻行年月，今無可考，據上虞羅振常河東集雜識，約在景元元年（理宗卽位之三十六年）之後，德祐改元（少帝㬎）之前，其間爲十五年，約距文公之卒六七十年，距伯大南劍州刻本約三十五六年。影宋本王伯大世綵堂三本，刻行年月雖先後不同，但當時朱子考異尚盛行，故均應得見考異之原本，至其各有異同，則是逐錄之詳畧得失。伯大之書，特標榜文公，自當最爲詳慎，今所據本，雖亦爲坊賈所刻（據書林王宗玉識，今本刻於戊辰十月吉旦，當是咸淳四年，距伯大成書爲四十一年，世綵成書約十年之間），然僅依伯大之例，以伯大之音義，分附於正集本文之下，其餘當悉仍伯大之舊，其有所闕誤，但考校未精，當非有意增損，故就諸本之中，仍爲最

足依據者。世綵堂本，據羅振常河東集雜識，助之校者，爲蒼梧姜弘似，爲之書者，爲錢唐金蓀壁，故極稱精審，雖於文公考異，畧有增刪，實至少數。厥後陳景雲少章撰韓集點勘，力攻瑩中，其意乃借瑩中以攻朱子，然今世綵堂本，保存朱子考異原文，僅稍次於伯大，影宋本名爲文公原本，視伯大世綵，更多闕誤，今考見朱子原書者，反賴伯大世綵，其尤異者，考異原書，明爲十卷，今影宋本則僅爲九卷，其第十卷，則爲宋景文公新書本傳，與考異體例絕異，稍有常識，均能辨之。魏書本爲坊刻，出於書賈之手，不通文理，原不足怪；魏書其後亦未盛行，卽朱子考異原書，亦漸亡佚。朱明中葉以後，治韓文者既少，又大率狃於東雅（東雅實覆世綵，其於世綵，猶唐臨晉帖，相去一間而已），不復深求，亦未嘗得見是書。獨怪涵芬樓旣影印是書，亦復不知其第十卷之爲僞，斯不特考證之疏，貽誤後學，其責亦不能旁貸矣。

今影宋本，原爲山陰祁氏所藏，後轉歸惠棟定宇氏，當時第一第二兩卷已脫，惠氏別從他本鈔補，其所據雖未明，第一卷末有張洽校注陪杜侍御遊湘西寺一條，則可見其乃由李光地刻本傳鈔者。孫毓修跋：「間有鈔補，然仍據宋本影寫，固完帙也。」不知其何所據。然孫氏旣不知其原缺第十卷，及其中之顛倒脫誤，則其言固不足爲重輕。最所缺憾者，李光地所據宋本，已著錄於四庫全書，今文淵文溯庚存國內，文瀾或謂已遷臺灣，皮之寶庫，未得借參，以辨今本之同異得失，形格勢禁，殊無奈何，只可憑現有伯大世綵東雅與影宋參互鉤稽，以證影宋本之或衍或脫，或誤或倒，並一依朱子原式，列於各卷各條之次。其第十卷，則依伯大世綵東雅三本相同者，信其爲文公原文，亦一依文公

考異原式，分卷分條錄出。未必遂可以謂之文公原書，意相去亦不甚遠矣。又影宋本篇首僅載「書韓文考異前」一篇，朱子韓文考異序失載，今亦依王伯大及文公文集補錄。文公考異凡例，亦不可復見，今並據文公文集錄其「修韓文舉正例」，及「王伯大本凡例十二條」，其中除「今例」之外，亦可以推見文公之原例，學者庶幾考覽焉。

一 影宋本晦庵朱侍講先生韓文考異序補正

「南安韓文，出莆田方氏，近世號爲佳本，予讀之信然。然猶恨其不盡載諸本同異，而多折衷於三本也。原三本之見信，杭蜀以舊，閩以官，其信之也則然。然如歐陽公言：『韓文印本初未必誤，多爲校讎者妄改。』觀其言，爲兒童時得蜀本韓文於隨州李氏，計其歲月，當在天禧中年，且其書已故弊脫畧，則其摹印之日，與祥符杭本，蓋未知其孰先孰後？而嘉祐蜀本，又其子孫明矣。然而猶曰三十年間，聞人有善本者，必求而改正之，則固未嘗以舊本爲是而悉從之也。至於祕閣官書，則亦民間所獻，掌故令史所抄，而一時館職所校耳，其所傳者，豈真作者之手藁，而是正之者，豈盡劉向揚雄之倫哉！」讀者正當擇其文理意義之善者而從之，不當以地望形勢爲輕重也。抑韓子之爲文，雖以力去陳言爲務，而又必以文從字順各識其職爲貴，讀者或未得此權度，則其文理意義，正自有未易言者，是以予於此書，姑考諸本之同異，而兼存之，以待覽者之自擇。區區妄意，雖或竊有所疑，而不敢偏有所廢也。」

按：右所錄者，原爲文公「韓文考異」之「前言」，今影宋本考異僅載「此集今世本多不同，惟近歲南安軍所刊方氏校定本號爲精善，別有舉正十卷，論其所去取之意，又他本之所無也。然其去取，多以祥符杭本、嘉祐蜀本、及李謝所據館閣本爲是，而尤尊館閣本。雖有謬誤，往往曲從，他本雖善，亦棄不錄。至於舉正，則又例多而詞寡，覽者或頗不能曉知，故今輒因其書，更爲校定，悉考衆本之同異，而一以文勢義理及他書之可證驗者決之。苟是矣，則雖民間近出小本不敢違，有所未安，則雖官本古本石本不敢信。又各詳著其所以然者，以爲考異十卷。庶幾去取之未善者，覽者得以參伍而筆削焉」一序，而此「前言」朱文公集謂之「韓文考異前」，王伯大、世綵堂、東雅堂諸本均載於集前者是也。而文公集另有「韓文考異序」一篇，今本不載，而王伯大則載於首葉在其自序之前，是卽「韓文考異序」也。疑文公原書原有此「前言」，今影宋本則缺，故補載之於此。

附：朱文公修韓文舉正例（見朱文公集卷七十四）

大書本文定本上下文無同者卽只出一字，有同字者卽并出上一字，疑似多者卽出全句。

字有差互，卽注云：「某本作某，某本作某。」二字及全句下，即注
首加本字。後放此。今按云云，當從某本。

本同者，即前云某本，後云某等本。後放此。字有多少，卽注云某本有，某本無。有顛倒，卽注云：「某某字某本作某某。」今按以下並同。